为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的通知

我院现已开通2016年度为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事宜，请有意申请办理工作居住证人员仔细阅读附件一《关于为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的相关规定（试行）》，按要求填写并提交《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申请表》。符合条件的非京籍职工登录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工作居住证办理页面（http://www.bjrbj.gov.cn/bsfw/zxbs/201507/t20150714\_51306.html），按相关要求进行线上申报和线下递交纸质材料。

提交申请时间：2016年11月1——4日

联系人：人事处邹怡君

联系电话83997010

附件1. 关于为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的相关规定（试行）

2016年10月14日

**关于为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的**

**相关规定（试行）**

根据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证局相关政策和文件精神，为体现我院对编制外合同制职工的关怀，切实解决非京籍职工的实际困难，特此制定我院为非京籍职工办理国内外埠人才工作居住证（以下简称“工作居住证”）的相关规定。

一、办理工作居住证条件

**1.热爱祖国、工作勤恳、表现良好、业绩突出；**

**2.在本院工作期间无年度考核不合格或未参加考核年份；**

**3.曾评为我院先进个人或优秀护理工作者等荣誉称号者优先考虑；**

**4.与我院签订聘用合同，且已过聘用合同规定的试用期、距合同期满超过12个月以上；**

**5.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并取得学士（含）以上学位或具有中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6.原则上年龄不超过42周岁；**

**7.按规定在京缴纳个税和社保满6个月以上；**

**8.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有固定住所，含本人合法买卖、承租或借住房屋。**

二、办理工作居住证流程

**1.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科主任或科室核心组及主管部门同意，报人力资源处备案；**

**2.人力资源处汇总申请，审查信息真实性；**

**3.对拟办理人员个人信息进行院内公示；**

**4.申理工作居住证。**

三、办理时间

 集中受理，每年一次，办理时间为第三季度。

四、相关说明

1.书面申请表公布于医院官网——科室导航——管理科室——人力资源处——相关下载——《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申请表》。

2.工作居住证与居住证的对比

|  |  |  |
| --- | --- | --- |
| 证照类别项目 | 工作居住证 | 居住证 |
| 是否经过医院 | 是 | 否 |
| 审批部门 | 北京市人力社保局（区县人力社保局） | 北京市公安局（居住地派出所） |
| 解决户口 | 持证满3年，符合条件者可办理人才引进手续解决户口 | 积分达到相关标准后可以解决户口 |
| 证照有效期 | 三年 | / |
| 证照前身 | / | 暂住证 |

五、此规定自发文之日起执行，由人力资源处负责解释。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来院时间 |  |
| 所在科室 |  | 行政职务 |  |
| 学历 | 全日制 |  | 学位 | 全日制 |  |
| 在职 |  | 在职 |  |
| 专业技术职称 |  | 专业技术职称聘任时间 |  |
| 年度考核情况 |  | 未考核年份 |  |
| 奖惩情况 |  |
| 是否随迁配偶及子女 |  |
| 配偶现户籍地址 |  |
| 本人现实表现 | （含工作量、发表论文、科研教学情况等） |
| 科室意见 |  科主任签字： 日期 ： |
| 主管部门意见 | 科主任签字：  日期 ： |
| 备注 |  |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佑安医院非京籍职工办理工作居住证申请表